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科技”、“公司”）对2014年度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包括其下属其他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中海科技的保荐机构，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信证券”或“保荐机构”）核查了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上年实际经营情况和2014年度经营需要，预计2014年度与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包括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范围在4,000万元以内。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名称：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立荣

注册资本：69.19963亿元人民币（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其100%的股份）

主营业务：从事沿海运输、远洋运输、国内江海直达货物运输、集装箱运输及揽货订舱、运输报关、多式联运，船舶租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航空货运与航空代理，船舶燃物料、淡水供应、船用食品供应，储运及船舶修造与拆船，通讯导航及设备、产品修造，仓储、堆场、码头，集装箱制造、修理、买卖、租赁，各种车辆及零配件制造、修理、销售，船舶买卖，原油和成品油买卖，煤炭和钢材买卖及其它种类进出口商品贸易，培训教育，技术咨询，通讯导航服务，劳务输出，房地产开发，旅游，金融，宾馆等业务；

关联关系：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运”）为公司间接

控股股东，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中国海运为中央直属企业，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2、关联方名称：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国发

注册资本：117亿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国内沿海外贸集装箱内支线班轮运输，国际船舶运输（含集装箱班轮运输），集装箱制造、修理、租赁，船舶租赁，自有集装箱、自用船舶买卖；

关联关系：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为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集运”）的控股股东，同时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公司与中海集运是受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中海集运为央企上市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3、关联方名称：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蔡惠星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船舶舰船自动化设备研制、环境影响评价及污染防治工程、船舶水动力及海事技术试验研究等；开展主营领域新技术、新装备和系统集成的论证、开发、设计、生产以及工程承包、技术咨询等业务；

关联关系：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为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以下简称“上海船研所”）的控股股东，上海船研所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5.81%的股份。

履约能力分析：上海船研所财务状况较好，与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较低，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4、关联方名称：上海运昌商贸发展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静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外经贸委核准的进出口业务，“三来一补”业务，对外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业务，仓储，船务服务，物业管理，停车

场收费等业务；

关联关系：同受上海船研所控制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上海运昌商贸发展公司财务状况较好，与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较低，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5、关联方名称：中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农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销售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除卫星地面接收装置）、电子产品。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

关联关系：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为中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信息”）的控股股东，同时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公司与中海信息是受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中海信息为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情况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方法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关联方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政策一致。

2、关联交易情况

（1）2014年已发生的关联交易

项目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单位	合同签约额
船用监控系统等箱体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	上海船研所	12.20万元（人民币）
船用 PCB 板电装技术服务			13.53万元（人民币）
合计	——	——	25.73万元（人民币）

（2）2014年拟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项目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单位	预计发生额
技术服务合同	技术服务	中国海运	约1,500万元（人民币）

技术服务合同	技术服务	中海集运	约1,000万元（人民币）
技术服务合同	技术服务	上海船研所	约500万元（人民币）
合作框架协议	技术服务	中海信息	约500万元（人民币）
房屋租赁	场地租赁	上海运昌商贸发展公司	约80万元（人民币）
合计	——	——	约3,580万元（人民币）

上述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表决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14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4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监事均回避表决。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认真审查后认为：

董事会审议《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回避了表决；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是公司经营活动的组成部分，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内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因此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日信证券通过查看公司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独立董事意见，了解关联方基本情况、以往其与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原则及交易金额，对上述公司预计关

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日信证券认为：上述预计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未损害股东利益。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日信证券对公司201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刘元高

陈晖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3 月 26 日